

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要项目合同签订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近日，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恒力石化（大连）炼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力石化”）签订了2000万吨/年炼化一体化项目汽轮发电机组及驱动压缩机、给水泵用汽轮机合同（以下简称“本合同”），本合同总金额为55,588.00万元整（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）。

一、合作项目介绍

恒力石化于2010年进军石化行业，目前拥有年产能660万吨的三条PTA 生产线，2014年为延伸产业链投资2000万吨/年炼化一体化项目，预计投产时间2019年初。

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项目名称：2000 万吨/年炼化一体化项目
- 2、项目地点：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长松路 298 号
- 3、项目台份数： 43 台
- 4、合同范围：设备选型供货及指导安装调试
- 5、项目周期： 17 个月（合同签订之日起）
- 6、合同价款：55,588.00 万元整

三、对上市公司影响

恒力石化（大连）炼化 2000 万吨/年炼化一体化项目共计 43 台/55,588 万元汽轮机合同，创下公司单个汽轮机合同之最。该项目的顺利实施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，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，为公司跻身国际一流透平制造商阵营提供有力支撑。本次签订的项目合

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积极影响，其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四、项目风险提示

本项目存在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1日